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(問題編號：4856)

總目： (30) 懲教署

分目： ()

綱領： 沒有指定

管制人員： 懲教署署長 (胡英明)

局長： 保安局局長

問題：

請提供過去五年戒毒所獲釋人士被定罪或染上毒癖的原因。

提問人：張超雄議員 (立法會內部參考編號：2003)

答覆：

戒毒所獲釋人士再次被定罪或染上毒癖，受多種個人及社會因素影響，包括其過往的犯罪和吸毒背景(如吸食毒品年期長短及犯罪性質等)、改過自新的決心、社會及家人的支持，以及朋輩間相互影響的情況等。

根據懲教署2013至2017年的統計數字，平均近七成半新收納於署方管轄下戒毒所的吸毒者表示，吸毒的主要原因是「出於好奇」，其次是「朋輩影響／認同」。

懲教署於2016年9月委托一所本地大學進行的「戒毒所提供的更生計劃顧問研究」，為署方於戒毒所推行的更生計劃進行檢討。是項研究已於2018年年底完成，署方現正研究落實報告中的建議，以強化現行戒毒所計劃。